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巫惠敏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；美容外科；美容牙科；美容皮肤科；美容中医科 / 麻醉科 / 医学检验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影视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15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071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6 月 4 日起，至 2026 年 6 月 3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6-04-842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07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 年 06 月 03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福田区福星路 12 号物资楼东座 2 楼 201 房、3 楼 301 房、4 楼 401 房、6 楼 601 房、7 楼 701 房、8 楼 801 房		
	机构类别	综合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41134-544030417D110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巫惠敏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☒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影视、网络广告投放平台: 百度、搜狗、神马、360、新浪、腾讯、抖音、快手、小红书、大众、美团、新氧、淘宝、天猫。				
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 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主营: 医疗美容科; 美容外科美容牙科; 美容皮肤科; 美容中医科 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介绍				
视频分镜头脚本表				
时间段	画面描述	音频/字幕文案		
0-3 秒	门诊部名字	字幕: 深圳军科医疗美容门诊部 右下角半透明文号: (深)医广(2025)第 XX-XX 号		
4-7 秒	门诊部诊疗科目	字幕: 诊疗科目: 医疗美容科; 美容外科; 美容牙科; 美容皮肤科; 美容中医科 右下角半透明文号: (深)医广(2025)第 XX-XX 号		
8-11 秒	门诊部电话	字幕: 官方预约: (0755) 8338 0047 右下角半透明文号: (深)医广(2025)第 XX-XX 号		
12-15 秒	门诊部地址	字幕: 深圳市福田区福星路 12 号物资楼东座 2 楼 201 房、3 楼 301 房、4 楼 401 房、6 楼 601 房、7 楼 701 房、8 楼 801 房 右下角半透明文号: (深)医广(2025)第 XX-XX 号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